國立東華大學 108 學年度【碩士班、碩士學位學程】招生簡章

【A、聯合招生系所班組】

※人文社會科學學院-華文文學系聯合招生

(一)招生系所名稱與招生名額

系所名稱	組別	招生名額	
ポ <i>川 石</i> 円	組列	一般生	在職生
華文文學系碩士班	文學暨文化研究組	3	0
華文文學系碩士班	創作組	4	0

(二)考試方式與相關資訊

	H IN X III					
特殊報考資格	本系招收入學大學同等學力第7條「專業領域表現具卓越成就者」。					
指定繳交資料	1.自傳(含學士級歷年名次成績表正本)。 2.研究計畫書。 3.寫作計畫。 4.其它有助審查資料,如得獎紀錄、創作作品(以下至少擇一送審):短篇小說3篇;現代詩 10首;長篇小說計畫書及至少其中1章;劇本1齣;散文5篇。 ※第2、3項得擇一繳交。					
考試方式及占分	分 資料審查(占分70%),筆試(占分30%)					
筆試科目	科目名稱	科目滿分	科目相關說明			
	1.華文文學能力測驗-國文	100分	無			
考試注意事項	1.筆試科目及資料審查項目總分各為 100 分。 2.網路報名時,欲報考本聯招學系之考生,請選擇「華文文學系聯合招生」為報考單位,並於 填寫網路報名表時填寫至多 2 個志願,網路報名結束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修改報名志願序 (數)。					
複試日期	免複試					
總成績同分之參酌順序	資料審查					
特色說明及備註	特色: 1.本致 學	一駐屯 文學學學 暴程錄 成分定計中校進 或學學學 畢得取 績抵之入視家動 題。、獎 之修入 7無生學角,請 製 成學 考修入 7無生畢外 ,並益 作 績金 生。學 2上,業	注重華文文學的多元性及當代實踐。本 籌文文學的多元性及當代實踐。本 等學系列活動,透對談、的體 報告取得學位;創作組(M.F.A.)以小 優良獎學金、僑生外生獎學金,依獎學」 ,入學後須加修本系碩士班課程「文藝 後修讀取得學位畢業時,其畢業證書將 份(或B-)以上,經開課教師認可通 分(或B-)以上,經開課教師認可通 分(或B-)以上,經開課教師認可通 分(或內外文學相關領域 等分,除引導研究(一)、(二)與論			

(三) 聯合招生學系單一窗口:

聯絡電話	(03) 8905262	傳真號碼	(03) 8900187
電子信箱	sl@gms.ndhu.edu.tw		
系 所 網 址	華文文學系碩士班 https://sili.ndhu.edu.tw		